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峄行审发〔2022〕7号

关于印发《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便民服务中心、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实施方案

为持续提升服务质量，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据《峄城区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实施方案》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要求

（一）工作目标。聚焦企业和群众关切，巩固提升“一次办好”“一链办理”“一业一证”等改革经验，将企业开办、企业准营、项目立项、施工许可、水电气热信协同报装、企业变更、企业注销等7项关联性强、高频发生的事项进行系统集成，实现涉企事项集成化、场景化服务。

（二）工作原则。按照“一事思维、一链办理、一照汇集、一码通行、一（峄）跟到底”原则，推进企业全生命周期改革试点工作。

1.“一事思维”。宏观上，将企业从开办、准营、清算、退出全过程作为工作整体，打破部门、层级、区域限制，统筹规则，通盘谋划。微观上，将企业不同阶段的开办、水电气获取等任务，作为具体单一工作，树立局部业务整体观，进行模块化处理，整合精简事项表单、材料和流程。

2.“一链办理”。线下，区级政务服务大厅应为企业提供从注册到清算各业务模块一链式服务，强化“只进一门、一窗受理”理念，统一收件，统一出件。线上，积极协助省、市、区搭建

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平台，实现一次登录、一表填报、信息共享、并联审批。

3.“一照汇集”。以电子营业执照为载体，逐步将印章及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工业产品许可等涉企证件的电子化信息归集处理，积极配合省、市、区实现涉企证照、印章“一照汇集”，做好管理、展示、应用等工作。

4.“一码通行”。将市场监管总局推行的“企业身份码”作为业务办理的唯一身份识别标志，实现涉企信息归集共享，扫描“企业身份码”即可实现亮照亮证和相关信息一键导入，最大限度减少纸质证明材料。

5.“一（峄）跟到底”。各镇（街）便民服务中心、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置“办事不顺”“办不成事”窗口，企业和群众可通过线下“办事不顺”“办不成事”窗口、线上“榴乡诉递”等多种途径提出诉求，对群众、企业反映的办事诉求和问题启动“一（峄）跟到底”解决“办事不顺”“办不成事”问题服务机制，落实责任到人，“一（峄）跟到底”。

二、任务措施

（一）企业开办

1.推广应用电子证照。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身份证”和“企业身份码”在企业开办领域应用，申请人扫描证件二维码或录入代码信息，即可通过全省电子证照库调取相关信息，无需人工核验，代替纸质证照证明材料。（牵头股室：市场准入与社会事务股）

2.线上实行“一链办理”。结合山东企业开办“一窗通”系统持续优化，实现企业开办过程中营业执照、印章刻制、税务登记、社会保险单位基本信息登记、医疗保险单位基本信息登记、住房公积金单位基本信息登记等事项“一链办理”。（牵头股室：市场准入与社会事务股）

3.配合推进系统对接。配合市级相关部门推进枣庄企业电子印章系统和电子营业执照系统对接，对所有市场主体的设立登记和名称变更，逐步实现电子印章与电子营业执照同步发放。（牵头股室：市场准入与社会事务股）

（二）企业准营

4.提高企业准营便利度。将生产经营许可、社会服务许可中两个以上行业关联事项纳入“一业一证”范畴，实现“一证准营”；涉及单个许可或备案的事项，纳入“证照联办”范畴，结合“双全双百”工作，实行营业执照和许可证联合办理；推进涉企许可证件在电子营业执照系统的归集，实现联管联展联用。（牵头股室：市场准入与社会事务股）

（三）项目立项

5.优化项目立项服务流程。将项目代码作为整个建设周期的唯一身份标识，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的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实现双向数据调用。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合并办理，不再单独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或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统一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项

目，经有建设用地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后，依照权限向申请单位同步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与土地受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区自然资源局直接向土地受让人发放《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全面落实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用地批准书合并工作。（牵头股室：投资建设与交通城管股）

（四）施工许可

6.大力实施流程再造。实行施工图联审，将人防、消防、技防和水电气热信等技术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相关部门和单位不再单独审查。将原“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手续”“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防空地下室）”“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合并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实行“一张表单”申请。（牵头股室：投资建设与交通城管股）

（五）水电气热信协同报装

7.线上线下同步提升集成服务。从减环节、优流程、压时效、提效率等方面入手，进一步优化报装流程，压缩办理时限，降低报装成本，实现市政公用水电气热信报装一件事“一次办”。建立线下综合窗口，推行“一站式”集成服务，依托枣庄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实行“一表申报”，实现线上线下有机融

合。针对水电气热信协同报装外线工程审批，探索实行告知承诺制。（牵头股室：投资建设与交通城管股）

（六）企业变更

8.推进企业全流程变更。实行企业变更登记和社会保险单位基本信息、医疗保险单位、税务、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变更登记联审联变、“一站式”办结，便捷企业变更。（牵头股室：市场准入与社会事务股）

（七）企业注销

9.深化企业简易注销改革。结合山东企业开办“一窗通”系统注销模块功能优化提升，实现企业注销办理进度和结果实时共享。深化企业证照“三联办”改革，建立营业执照与许可证同步注销机制，提高注销便利度。（牵头股室：市场准入与社会事务股）

三、实施步骤

（一）明确试点事项（2022 年 3 月底前）。依据峄城区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责任分工制定全局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及标准化服务指南，上报峄城区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办公室，启动试点工作。

（二）开展试点创新（2022 年 5 月底前）。根据省、市、区试点工作要求，统一工作规范，优化服务模式，积极探索创新，全面推进全局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工作。

（三）落实改革工作（2022年6月底前）。各牵头股室完成场景分类、事项梳理、表单优化、流程再造、数据共享等方面相关工作，形成成效显著、示范性强的典型案例，及时报送相关信息。各镇（街）便民服务中心涉及企业全生命周期改革试点审批服务事项，按照省、市、区要求，落实相关改革任务。

（四）全面推进改革（2022年8月底前）。按照省、市统一工作规范，落实改革成果，将企业全生命周期集成服务纳入市、区政务服务管理平台，全面推开企业全生命周期集成改革。

四、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股长、正股级审批员、联络员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各牵头股室根据实施方案，落实改革任务，按照“周调度、月通报”要求，及时上报工作台账，落实政务服务领域“一（峄）跟到底”解决“办事不顺”“办不成事”问题工作机制，对开展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工作中群众、企业的诉求和问题“一（峄）跟到底”。（牵头股室：综合审批与政务管理股）

（二）强化宣传引导。加大改革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报纸、网络、新闻等各种媒体，广泛宣传改革红利和经验做法，营造良好改革氛围。（牵头股室：局信息调研宣传工作专班）

（三）强化总结评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把各股室、各镇（街）改革试点推进情况纳入年度政务服务考核、年度绩效考核评价范围，对改革工作成效显著、示范性强的做法进行通报

表彰，优先向上推介。（牵头股室：局办公室、综合审批与政务管理股）

附件：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重点任务联络表

峄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3月31日印发